

中科院生物大分子科教融合卓越中心核心骨干成员遴选通知

相关研究所（中心）：

根据中国科学院前沿科学与教育局《关于加快推进有关卓越创新中心建设的通知》精神和《“中国科学院卓越创新中心管理暂行办法》中对卓越中心人才队伍的要求，中科院生物大分子科教融合卓越中心拟于 2015 年 5 月 18-22 日择日举行中心核心骨干成员遴选会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，请各相关单位积极推荐。

一、遴选原则

坚持“公正”、“公平”、“公开”的原则，以《“中国科学院卓越创新中心管理暂行办法》和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的《中国科学院生物大分子科教融合卓越中心实施方案》为指导，围绕生物大分子科教融合卓越中心（以下简称中心）研究方向，遴选适合中心未来发展的核心骨干成员，推进中心人才队伍建设。中心研究领域布局情况介绍见附件 1。

核心骨干成员遴选依据《中国科学院人事局关于印发《“中国科学院特聘研究员”计划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》（人字〔2014〕95 号）和《中国科学院人事局关于实施“中国科学院特聘研究员”计划的补充通知》（人字〔2015〕19 号）。

二、遴选条件

核心骨干人员工作内容应符合中心现有领域研究方向（附件 1），

人员为在中科院所属单位全职工作的正高级研究人员，每年投入不少于9个月的时间进行生物大分子科教融合卓越中心研究方向的工作。

核心骨干人员分三类：

1、特聘核心骨干：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，代表国家一流水平，主持重大科研任务，具有领军才能和优秀团队组织能力，在前沿基础学科、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、大科学研究和区域特色产业等领域取得重大成果产出的杰出人才。

参考遴选条件为：国家重大专项负责人、先导科技专项负责人（指专项、项目负责人），“973”计划（不含“973”计划青年科学家专题项目）和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、创新群体负责人、武器装备及航天型号重点任务“两总”、国家实验室或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、“973”计划专家顾问组和领域咨询专家组成员、“863”专家委员会及主题专家组成员、总装科技委委员、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的工程经理（总工程师、总工艺师，所领导除外），以上人员申报时应为现任或在研；“万人计划”领军人才入选者、已全时到位工作满3年的“千人计划”创新人才长期项目入选者、“外专千人计划”入选者、“长江学者”特聘教授。

2、特聘骨干人才：具有很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质，研究领域活跃在科技前沿，在国内同行中具有一定优势，具备良好的团队组织能力的拔尖人才（以青年人才为主）。

参考遴选条件为：“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”获得者、“百人计划”终期考核优秀者、“万人计划”青年拔尖人才入选者。

3、青年骨干：40岁（含）以下的青年拔尖人才，具有较强的创新潜力和发展态势，符合中心的长期发展方向。

参考遴选条件为：“百人计划”入选者、“青年千人计划”入选

者、“优秀青年基金”获得者。

三、申请材料

申请人完成申请材料（**附件 2**），提供 Word 电子版和纸质材料，宋体字体，标题四号，正文小四，1.5 倍行距，于 **2015 年 5 月 8 日 17:00** 前将电子版发到联系人邮箱；纸质材料一份，双面打印，单位盖章后于 **2015 年 5 月 8 日**之前（以寄出邮戳为准）通过邮政特快专递 EMS（不接受快递公司送递）寄送到：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 15 号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科技处 孙玉娜 收

四、遴选答辩

1、答辩通知：

中心审核申请材料，并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通知获得资格的申请人参加答辩。

2、汇报时间：

每位候选人汇报 10 分钟，答疑时间 5 分钟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中科院生物物理所科技处处长雷鸣；中科院生物大分子科教融合卓越中心办公室主任孙玉娜

电话：010-64888526；010-64888486

邮箱：leiming@ibp.ac.cn; sunyn@moon.ibp.ac.cn